证券代码: 002092 证券简称: ST 中泰 公告编号: 2024-084

债券代码: 148216 债券简称: 23 新化 01 债券代码: 148437 债券简称: 23 新化 K1

#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特别提示:

- 1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异议;
- 2、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、证监会印发的《国 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。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10月18日召开了八届十九次董事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#### 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中兴华")具备证券相关业务从业资格,具备从事财务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。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期间,中兴华履行了双方规定的责任和义务,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。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和稳定性,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,审计费用共计345万元(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)。

## 二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

## (一) 机构信息

## 1、基本信息

名称: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成立日期: 2013年11月4日

组织形式: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注册地址: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

首席合伙人:李尊农

截至 2023 年度末中兴华合伙人 189 人, 注册会计师 968 人,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489 人。

中兴华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18.58 亿元,其中,财务报表审计业务收入为 14.01 亿元,证券审计业务收入为 3.20 亿元。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;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;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;批发和零售业;房地产业;建筑业等。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81 家。

## 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中兴华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1,468.42 万元,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,000 万元,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。

#### 3、诚信记录

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2 次。中兴华所从业人员 39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6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37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4 次。

## (二)项目信息

#### 1、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: 王广鹏,200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,2012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,2005 年起在中兴华执业。近三年签署过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: 刘锦英, 2001 年取得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,

一直在中兴华执业,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2011年起担任质量控制复核人,至今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、IPO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业务,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: 虞东侠, 注册会计师, 2004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, 从业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、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工作, 有多年的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, 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#### 2、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。

## 3、独立性

中兴华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## 4、审计收费

因 2024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新增 11 家,审计工作量由原 46 家增加至 57 家,审计费用由原 285 万变更为 345 万元(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),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、工作性质、承担的工作量,以所需工作人、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。

#### 三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# (一)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兴华的资质进行了审查,认为其符合《证券法》的规定,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,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,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中兴华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## (二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召开了八届十九次董事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聘任中兴华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 (三) 生效日期

本次公司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,聘期一年。

## 四、报备文件

- 1、公司八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;
- 2、公司审计委员会决议;
- 3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营业执业证照,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,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九日